

理论攻坚-宪法1

(讲义+笔记)

主讲教师: 骆希

授课时间: 2021.02.24



粉笔公考·官方微信

理论攻坚-宪法1(讲义)

第二章 宪法 第一节 宪法概述

一、宪法的概念

宪法是规定国家的根本制度和根本任务,集中体现各种政治力量对比关系、 保障公民基本权利的国家根本法。

- 二、宪法的特征
- 1. 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
- 2. 宪法是公民权利的保障书。
- 3. 宪法是民主事实法律化的基本形式。

三、宪法的分类

- 1. 表现形式:成文宪法与不成文宪法。
- 2. 修改程序: 刚性宪法与柔性宪法。
- 3. 制定机关: 钦定宪法、协定宪法与民定宪法。
- 4. 国家的类型和宪法的阶级本质:资本主义类型的宪法和社会主义类型的宪法。

四、宪法的基本原则

- 1. 人民主权原则。
- 2. 基本人权原则。
- 3. 权力制约原则。
- 4. 法治原则。

五、宪法的渊源

宪法的渊源是指宪法的表现形式。

1. 宪法典: 我国的宪法典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 2. 宪法性法律:与宪法一起规定国家各项基本制度的法律,例如《选举法》《国务院组织法》《反分裂国家法》等。
 - 3. 宪法惯例。
 - 4. 宪法判例: 美国、英国等国多采用,宪法判例目前不是我国宪法的渊源。
 - 5. 国际条约。

六、宪法的结构

宪法的结构,是指一部宪法典是怎样构成的,是如何把宪法的内容编排、组合成为一个有机整体的。虽然各国宪法的结构不尽一致,但从基本方面看,宪法一般由以下几部分构成。

- 1. 序言
- 2. 宪法的正文。我国宪法的正文包括:总纲,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国家机构:国旗、国歌、国徽、首都。

七、新中国宪法的历史

新中国先后颁布了一个宪法性文件和四部宪法,即《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共同纲领》、1954年《宪法》、1975年《宪法》、1978年《宪法》、1982年《宪法》。 我国现行宪法是 1982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及其 1988年、1993年、 1999年、2004年和 2018年修正案。

真题演练

- 1. (多选)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具有最高的法律效力。下列选项中可以体现宪法根本法地位和最高法律效力的有()。
 - A. 一切国家机关、政党都必须以宪法为根本的活动准则
 - B. 宪法就我国的国体和政体作出规定
 - C. 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等不得与宪法相抵触
 - D. 任何组织或者个人都不享有超越宪法的特权
 - 2. (单选) 宪法的基本原则, 不包括()。

A. 民主协商原则

B. 基本人权原则

C. 法治原则

D. 人民主权原则

3. (单选)宪法修正案将"实行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写入宪法的时间是()。

A. 2018年

B. 2014年

C. 1999年

D. 1988 年

- 4. (单选) 我国第一部社会主义性质的宪法是()。
- A. 《钦定宪法大纲》
- B. 《中华民国临时约法》
- C.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
- D. 1954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 5. (判断) 我国现行宪法的结构是序言、总纲、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国家机构、国旗国歌国徽和首都。()

第二节 我国的国家基本制度

- 一、人民民主专政制度
- (一)人民民主专政的内涵

国家性质,即国体,是指国家的阶级本质,反映社会各阶级在国家中所处的 地位。

人民民主专政,是指中国共产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始终代表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可以使用专制的方法来对待敌对势力以维持人民民主政权。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人民民主政权在人民内部实行民主,逐步扩大社会主义民主,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对境内外敌对势力和犯罪分子实行专政。

- (二) 我国人民民主专政的主要特色
- 1.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制度

- (1) 多党合作不是多党制,共产党是执政党,民主党派不是在野党,而是 参政党。
 - (2) 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是多党合作的政治基础。
- (3) "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是多党合作的基本方针。
- (4) 共产党对民主党派的领导是政治领导,即政治原则、政治方向和重大方针政策的领导。

2. 爱国统一战线

我国新时期的爱国统一战线是由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有各民主党派和各人民团体参加的,包括全体社会主义劳动者、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拥护祖国统一和致力于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爱国者的广泛的政治联盟。

爱国统一战线的组织形式是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议,简称政协。政协的职能是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

二、国家形式

(一) 政权组织形式

1. 政权组织形式的概念

政权组织形式也就是政体,即指特定社会的统治阶级采用何种原则和方式去组织其反对敌人、保护自己、治理社会的政权机关。

2. 我国的政权组织形式

我国的政权组织形式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其基本内容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 (1) 国家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
- (2) 人民在民主基础上选派代表,组成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 代表大会,作为人民行使国家权力的机关;
- (3)国家行政机关、监察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由人民代表大会产生, 对它负责,受它监督;
- (4)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对本级人民代表大会负责,人民代表大会对 人民负责。

(二) 国家结构形式

1. 国家结构形式的概念

国家结构形式是指特定国家的统治阶级根据一定原则采取的调整国家整体与部分、中央与地方相互关系的形式。如果说政权组织形式是从横向角度表现国家政权体系,那么国家结构形式则是从纵向角度表现国家政权体系。

2. 种类

单一制和联邦制。

三、基本经济制度

根据我国《宪法》规定,我国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经济制度是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

		全民所有制、集体所	有制、混合所有制中的国有和集	
		体成分		
		国家政策: 公有制经	济是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主	
		体。国有经济是国民	经济的主导力量。国家保障国有	
	公有制经济	经济的巩固和发展,	对集体经济实行鼓励、指导和帮	
基本经		助		
济制度		公有制主体地位还	矿藏、水流、城市的土地属于国	
		表现在自然资源归	家所有	
		国家和集体所有	宅基地和自留地、自留山,属于	
			集体所有	
			森林、山岭、草原、荒地、滩涂	
			等自然资源,既可以属于国家	
			所有,也可以由法律规定属于	
			集体所有	
		包括个体经济、私营经济和三资企业等形式		
	非公有制经	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		
	济	国家政策: 国家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的发		
		展,并对非公有制经济依法实行监督和管理		

四、选举制度

	Т		
	享有选举权的基本	中国公民	
普遍性原则		年满十八周岁	
	茶门	未被剥夺政治权利	
		每个选民在每次选举中只能在一个选区	
		享有一个投票权	
	光光力亚发料 	不承认也不允许任何选民因民族、职业、	
	选举权平等性原则	财产状况、家庭出身、	
立然百品	的含义	居住情况的不同而在选举中享有特权	
平等原则		不得歧视和非法限制任何选民对选举权	
		的行使	
	更着眼于实质上的	实行同票同权原则,每一代表所代表的	
		城乡人口数相同,以及保证各地、各民	
	平等	族、各方面都有适当数量代表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省、自治区、直辖市、设区的市、自		
直接选举和	治州的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由下一级人民代表大会选出		
	选出的代表受原选举单位监督,对原选举单位负责		
间接选举并 用原则	不设区的市、市辖区、县、自治县、乡、民族乡、镇的人民代		
用原则	表大会代表,由选民直接选出		
	选出的代表受选民监督, 对选民负责		
秘密投票原	无记名投票		
则	同意、不同意、弃权、另选他人		

五、特别行政区制度

中		决定特别行政区的设立及其制度
央		制定并修改特别行政区基本法的专属权
与	全国人民代表	基本法的修改提案权属于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和
特	大会	特别行政区

Fb 粉笔直播课

别		对基本法的解释权		
行			特区立法会制定的法律只须报全	
政	全国人大常委		国人大常委会备案	
区	会	特区立法的备案	全国人大常委会认为特区立法会	
的		审查权	制定的法律有问题,可以发回,但	
关			不能撤销	
系			被全国人大常委会发回的法律自	
			发回之日起立即失效,一般不具有	
			溯及力	
		特区进入紧急状态的决定权		
		负责管理与特区有关的外交事务		
	国务院	负责管理特区的防务		
		任命特区行政长官及其他主要行政官员		

六、民族区域自治制度

(一) 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概念

民族区域自治制度是指在国家的统一领导下,以少数民族聚居区为基础,建立相应的自治地方,设立自治机关,行使自治权,使实行区域自治的民族的人民自主地管理本民族地方性事务的制度。

(二) 民族自治地方

民族自治地方包括自治区、自治州和自治县。民族乡则不是民族自治地方。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是自治区、自治州和自治县的人民代表大会和人民政府。

根据《宪法》的规定,自治区、自治州、自治县的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中应当有实行区域自治的民族的公民担任主任或副主任。自治区主席、自治州州长、自治县县长由实行区域自治的民族的公民担任。

(三) 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权

- 1. 制定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
- 2. 根据当地民族的实际情况,贯彻执行国家的法律和政策。
- 3. 自主地管理地方财政。
- 4. 自主地管理地方性经济建设。
- 5. 自主地管理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
- 6. 组织维护社会治安的公安部队。
- 7. 使用本民族的语言文字。

七、基层群众自治制度

根据《宪法》第 111 条的规定,城市和农村按居民居住地区设立的居民委员会或者村民委员会是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基层政权与它们的关系是指导关系,它们在基层政权或其派出机关的指导下进行工作。

真题演练

- 1. (单选) 我国的政体是()。
- A. 人民民主专政制度
- B.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 C.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
- D. 民族区域自治制度
- 2. (单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体是()。
- A. 人民民主专政

B.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C. 政治协商制度

D. 民主集中制

- 3. (单选) 我国的国家结构形式是()。
- A.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B民族区域自治制度

C. 人民民主专政制度

D. 多民族的单一制国家

4. (单选)根据《宪法》和《民法典》,下列自然资源中不专属于国家所有

的财产是()。	
A. 矿藏	B. 土地
C. 水流	D. 海洋
5. (单选) 在一次	人大代表直接选举中,某高校选区应投票的选民人数为
5000 人,实际参加投票	的选民人数为 2350 人,根据投票结果,张某获得 1675
票,李某获得 1042 票,	赵某获得778票。依照法律规定,当选的代表为()。
A. 张某	B. 李某
C. 赵某	D. 三人均未当选
6. (单选)我国宪法	去规定,选举可实行直接选举和间接选举的方式,其中对
人大代表实行间接选举的	的区域是()。
A. 省	B. 市辖区
C. 县	D. 镇
7. (多选)依据我国	《宪法》,下列不具备选举权和被选举权的情形有()。
A. 在中国长期居住的	的加拿大国籍的大山
B. 还有一个礼拜过	18 周岁生日的小明
C. 因乱停车受到处	罚的张某
D. 因故意杀人被判例	心无期徒刑的汪某
8. (多选)下列关-	于我国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说法,正确的是()。
A. 民族自治地方包	舌自治区、自治州、民族乡
B. 民族自治地方的	自治机关仅指该地方的人民代表大会
C. 民族自治地方的征	<u> </u>
D. 与外国接壤的民族	疾自治地方开展边境贸易应当经过国务院批准
9 (判断)农材和市	成市郊区的土地,除由法律规定属于国家所有的以外,属

于集体所有。()

10. (判断)在我国,村民委员会是村民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的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

第三节 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一、我国公民的基本权利

T take I -	公民依法平等地享有权利,不受任何不合理的差别对待,	
平等权	要求国家法律给予权利同等保护	
	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政治权利和自由	政治自由,包括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游行、示威的	
	自由	
监督权和获得赔偿 权	监督权包括批评权,建议权,控告、检举、申诉权	
宗	宗教信仰自由是指公民依据内心的信念,自愿地信仰宗	
宗教信仰自由	教的自由	
	生命权	
	人身自由,即公民的身体不受非法侵犯,即不受非法限	
	制、搜查、拘留和逮捕	
人身自由	人格尊严不受侵犯,具体包括:禁止用任何方法对公民进	
八月日田	行侮辱、诽谤和诬告陷害	
	公民的住宅权不受侵犯,禁止非法搜查或者非法侵入公	
	民的住宅	
	通信自由和通信秘密	
	财产权。公民的合法的私有财产不受侵犯;国家依照法律	
	规定保护公民的私有财产权和继承权; 国家为了公共利	
社会经济、文化教	益的需要,可以依照法律规定对公民的私有财产实行征	
育方面的权利	收或者征用并给予补偿	
	劳动权。有劳动能力的公民有从事劳动并取得相应报酬	
	的权利。劳动既是公民的权利,也是公民的义务	

	休息权。劳动者有休息的权利
	受教育权。受教育既是公民的权利,也是公民的义务
	获得物质帮助权。公民在年老、疾病或者丧失劳动能力的
	情况下,有从国家和社会获得物质帮助的权利
	文化权利和自由。公民有进行科学研究、文学艺术创作和
	其他文化活动的自由
	特定人的权利也可称为特定主体的权利。宪法除对所有
	公民都普遍享有的权利和自由作出具体规定外,还对具
	有特定情况的公民设置专门的规定,给予特别的保护。主
 特定人的权利	要内容有:
有足人的权利	1. 保护妇女的权益;
	2. 保护婚姻、家庭、母亲、儿童和老人;
	3. 保护华侨、归侨和侨眷的权益;
	4. 保护军烈属的权益

- 二、我国公民的基本义务
- 1. 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
- 2. 遵守宪法和法律,保守国家秘密,爱护公共财产,遵守劳动纪律,遵守公共秩序,尊重社会公德。
 - 3. 维护祖国的安全、荣誉和利益。
 - 4. 保卫祖国、依法服兵役和参加民兵组织。
 - 5. 依法纳税。
 - 6. 其他方面的基本义务。

真题演练

- 1. (多选)下列属于我国公民的基本权利的有()
- A. 平等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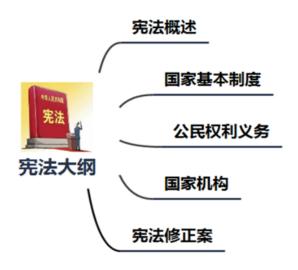
B. 宗教信仰自由

C. 服兵役

D. 受教育权

2. (单选)下列权利中,属于	于公民基本权利中的政治权利和自由的是()。
A. 言论自由	B. 宗教信仰自由
C. 批评建议权	D. 休息权
3. (单选)下列选项中, 不	下属于我国公民人身自由权的是 ()。
A. 劳动者的休息权	
B. 公民的身体不受非法侵犯	<u> </u>
C. 公民的住宅不受侵犯	
D. 公民的通信自由和通信和	必密受法律保护
4. (单选)根据《宪法》的	规定,下列选项中既是公民的基本权利又是公
的基本义务的是()。	
A. 服兵役	B. 监督
C. 劳动	D. 赡养老人
5. (单选)我国《宪法》规	定,下列选项中不是公民获得物质帮助权条件
是 ()。	
A. 公民年老时	B. 公民患病时
C. 公民遭受自然灾害时	D. 公民丧失劳动能力时
6. (多选)根据我国《宪法	规定,下列关于公民基本权利的说法,正确
有()。	
A. 公民有进行科学研究、文	C学艺术创作的自由
B. 公民有休息的权利	
C. 公民的通信自由和通信和	必密受法律保护

理论攻坚-宪法1(笔记)



【注意】

- 1. 现在学习的是法律,有些同学害怕法律,觉得法律难,大家首先要消除畏难情绪,法律内容虽然多但无需死记硬背,听课过程中要着重听考点、考法,课上需要做笔记或划重点的地方,老师会进行提示。
- 2. 答疑:有些同学在听课过程中存在疑问,但无需担心,会有集中的答疑时间,比如中途休息的时间。另外,明晚还有一次课,老师会提前 15 分钟进入教室进行答疑。
- 3. 宪法部分共分为五节内容,分两次课进行讲解,本节课讲解前三节的内容, 预计 2. 5 小时,第二次课程讲解国家机构和宪法修正案。

第一节 宪法概述

一、宪法的概念

宪法是规定国家的根本制度和根本任务,集中体现各种政治力量对比关系、 保障公民基本权利的国家根本法。

- 1. 宪法的概念: 无需死记硬背, 掌握三个考点即可。
- (1) 根本制度:社会主义制度。中国与美国最大的区别在于中国实行社会主义,美国实行资本主义,中国具有制度优势,因此最根本的制度是社会主义制度。

Fb 粉笔直播课

- (2) 根本任务: 我国的根本任务是集中力量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
- (3) 地位(重点): 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可能会直接考查宪法作为根本法的原因。
 - 2. 宪法是国家根本法的三个原因:
- (1) 内容根本:宪法规定一个国家最重要、最根本的内容,比如国家的根本制度、根本任务,这些内容都写在宪法中。
- (2) 效力最高:比如我国的民法典、刑法都是根据宪法制定出来的,这些法律不能与宪法相冲突。宪法作为根本大法,所有人都需要遵守宪法,一切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公民个人都必须遵守宪法,因此效力最高。
- (3)制修严格:制定和修改宪法的程序比一般法律更为严格,比如修改宪法需要全国人大以全体代表的 2/3 以上多数同意才能通过,而修改普通法律只需过半数同意即可。
 - 二、宪法的特征
 - 1. 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
 - 2. 宪法是公民权利的保障书。
 - 3. 宪法是民主事实法律化的基本形式。

【解析】

宪法的特征:考查较少,简单了解即可。

- (1) 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 前面已经讲解过,此处不再赘述。
- (2) 宪法是公民权利的保障书:在第三节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中,权利的内容多于义务,意味着我国的宪法重在保障公民的基本权利。宪法的核心价值在于保障公民的基本权利,通过限制国家机关的公权力从而达到保障老百姓权利的目的。
- (3) 宪法是民主事实法律化的基本形式: 比如在我国民主选举是一种民主的事实,将民主选举这种事实写入宪法,通过法律的方式固定下来,这样的过程就是民主事实的法律化,宪法中规定了很多这样的民主事实。

三、宪法的分类

- 1. 表现形式:成文宪法与不成文宪法。
- 2. 修改程序: 刚性宪法与柔性宪法。
- 3. 制定机关: 钦定宪法、协定宪法与民定宪法。
- 4. 国家的类型和宪法的阶级本质:资本主义类型的宪法和社会主义类型的宪法。

- 1. 宪法的分类:不同的国家就有不同的宪法,作为中国考生,重点掌握中国宪法属于哪一个类型即可。
- (1)根据表现形式不同分为成文宪法和不成文宪法,即根据一个国家是否 有统一的宪法典进行区分。
 - ①中国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因此中国属于成文宪法国家。
- ②英国是典型的不成文宪法国家,找遍英国所有的法律文件,都找不到一部 叫作英国宪法典的东西,英国的宪法是由比较散的、小的法律呈现,比如《权利 法案》《王位继承法》等。注意:美国属于成文宪法国家,有《1787年美国宪法》,是世界上第一部成文宪法。
 - (2) 根据修改程序不同可以分为刚性宪法和柔性宪法:
 - ①刚性宪法:严格,宪法的修改程序比普通的法律更为严格。
 - ②柔性宪法:一样,宪法的修改程序和普通法律一样。
 - ③我国的宪法制修严格,因此中国是刚性宪法国家。
 - (3) 根据制定机关不同可以分为钦定宪法、协定宪法、民定宪法:
- ①钦定宪法:由君主或者皇帝制定的宪法,比如古装剧中,太监颁旨时在最后都会加上"钦此"。
 - ②民定宪法: 由人民或人民的代表机关制定。
 - ③协定宪法: 君主和百姓一起协商制定。
- ④中国现在没有皇帝,因此不可能是钦定宪法、协定宪法,只能是民定宪法 国家。
- (4)根据国家的类型和宪法的阶级本质可以分为资本主义类型的宪法、社会主义类型的宪法:中国是社会主义类型的宪法,美国是资本主义类型的宪法。
 - 2. 总结: 中国宪法属于成文宪法、刚性宪法、民定宪法、社会主义类型宪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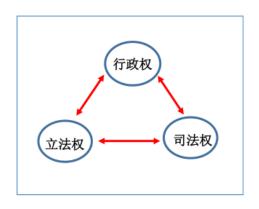
四、宪法的基本原则

【解析】

宪法的基本原则(重点):有两种考查方式。

- (1) 多选题: 问宪法的基本原则包括哪些。
- (2)单独考查某条原则的内涵,因此不仅要掌握宪法的基本原则包括哪些, 还需要掌握原则的含义。
 - 1. 人民主权原则。
 - 2. 基本人权原则。
 - 3. 权力制约原则。
 - 4. 法治原则。

▶ 西方三权分立



▶ 中国权力制约



- 1. 人民主权原则: 国家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权力和权利的区分:
- (1)"权力"的"力"可组词为"力量",强调国家权力,是公权力的概念。
- (2)"权利"的"利"可组词为"利益",强调老百姓/公民的权利。
- 2. 基本人权原则:人权也就是生而为人应当享有的权利,比如生存、发展,生存权、发展权属于人权的范畴。基本人权原则于 2004 年写入宪法,法条表述为"国家尊重和保障人权"。之所以在 2004 年才将基本人权写入宪法,是与当时的国际背景有关,美国一直指责中国没有人权,打着人权的幌子干涉中国内政,因此中国于 2004 年在宪法中加入基本人权原则堵住美国的嘴。

- 3. 权力制约原则(重点):
- (1)源头:西方启蒙思想家孟德斯鸠在《论法的精神》中提出"三权分立" 学说,"三权"指行政权、立法权和司法权。以美国为例,美国的行政权掌握在 总统手中、立法权掌握在国会手中、司法权掌握在联邦最高法院手中。关注美国 新闻会发现,美国国会很"嚣张",经常弹劾美国总统,之所以敢这样做,是因 为在西方这三者之间是相互平衡的关系。
- (2)中国不实行三权分立,我国有立法权、行政权、司法权、监察权。以中国的中央为例,立法权掌握在全国人大和全国人常手上、行政权掌握在国务院手上、司法权掌握在最高法、最高检手上,监察权掌握在国家监察委员会手上,其中立法权是"老大",其他的机关都由人大产生、对人大负责、受人大监督,中国的政治体制显然与西方的不同,因此中国不实行三权分立。
 - (3) 中国的权力制约体现在两个方面:
- ①监督:主要体现在监督上,比如全国人大可以监督国务院的工作,让国务院作政府工作报告,还可以监督最高法、最高检。
- ②民主集中制:简而言之就是下级服从上级、地方服从中央、少数服从多数,这样的服从也体现权力制约。
- 4. 法治原则: 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此处涉及两条宪法修正案的要点:
- (1)"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于 1999 年写入宪法,这与当时的政治背景有关,我国在 1997 年十五大报告中正式将依法治国上升到治国方略的高度,宪法需要进行配套,因此在 1999 年修宪时将"依法治国"写入了宪法。
- (2) 2018 年修正案:"健全社会主义法制"改为"健全社会主义法治"。"法制"的"制"可组词为"制度",强调一个国家要有一个完善的法律制度,是静态的;"法治"的"治"可组词为"治理",强调用法治理国家,将法运用起来,是一个动态的过程。"法制"与"法治"相比,"法治"的格局更高、更加完善,不仅强调国家要有完善的制度,还要求国家机关及其领导人在治国理政时要有法治思维、依法行事、依法治国。

五、宪法的渊源

Fb 粉笔直播课

宪法的渊源是指宪法的表现形式。

- 1. 宪法典: 我国的宪法典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 2. 宪法性法律:与宪法一起规定国家各项基本制度的法律,例如《选举法》 《国务院组织法》《反分裂国家法》等。
 - 3. 宪法惯例。
 - 4. 宪法判例: 美国、英国等国多采用,宪法判例目前不是我国宪法的渊源。
 - 5. 国际条约。

【解析】

- 1. 宪法的渊源:即宪法的表现形式。宪法有多种表现形式,此处只需要掌握宪法判例不是我国宪法的渊源即可。
- 2. 判例: 判决先例,比如 2001 年美国大法官判了 A 案件,2021 年又出现了 类似的 B 案件,在审理 B 案件时如果参照 A 案件的结果进行审理,可以称之为判例。这种判例在英美法系国家大量存在,但中国不承认判例作为我国宪法渊源。宪法在我国不能作为直接审判的依据,中国没有宪法判例。
 - 3. 宪法的表现形式:
 - (1) 宪法典: 我国的宪法典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 (2) 宪法性法律:有一些法律也规定了国家的一些基本制度,比如《选举法》规定选举制度,《国务院组织法》规定国务院组织的相关制度。
- (3) 宪法惯例:是指有一些做法虽然没有明文规定在宪法条文中,但在实践中都约定俗成这样做,比如找遍宪法的条文都找不到《宪法修正案》应该由谁来公布,根据近几次修宪的实例来看,《宪法修正案》一般是由全国人大的主席团来公布,属于典型的宪法惯例。
 - (4) 判例: 不是我国宪法的渊源。
- (5)国际条约:比如中国与英国缔结《中英联合声明》,这份条约中对香港回归之后实行"一国两制"作出具体约定,涉及特别行政区制度,因此可以成为宪法的渊源。

六、宪法的结构

宪法的结构,是指一部宪法典是怎样构成的,是如何把宪法的内容编排、组

合成为一个有机整体的。虽然各国宪法的结构不尽一致,但从基本方面看,宪法 一般由以下几部分构成:

- 1. 序言
- 2. 宪法的正文。我国宪法的正文包括:总纲,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国家机构:国旗、国歌、国徽、首都。

【解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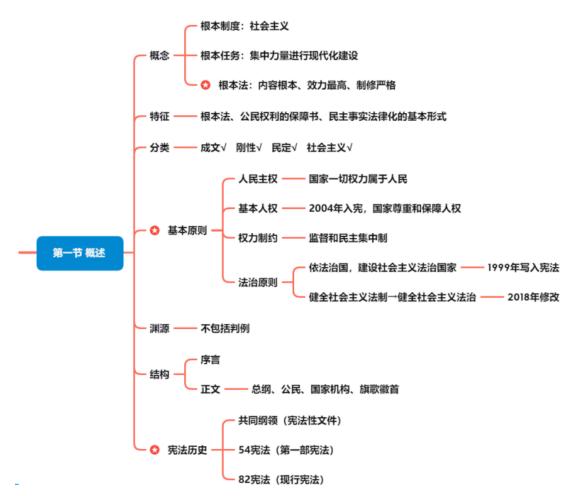
- 1. 我国宪法的结构:包括序言、正文,没有附则。
- (1)序言:主要记叙我国光荣的奋斗历史,比如我国如何推翻"三座大山"、如何建立起伟大的中华人民共和国。
 - (2) 正文: 分为四章。
- ①第一章是总纲:提纲挈领地把国家最重要的事情说清楚,比如国家基本制度、公民财产权等,毕竟没有规矩不成方圆。
 - ②第二章是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告知有哪些权利、义务。
 - ③第三章是国家机构:比如国务院、国家主席的职能。
 - ④第四章是国旗、国歌、国徽、首都:国家的象征,可以记忆为"旗歌徽首"。
- 2. 考查方式:排序题,比如国旗、国歌、国徽、首都的顺序;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与国家机构哪个在前、哪个在后。

七、新中国宪法的历史

新中国先后颁布了一个宪法性文件和四部宪法,即《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共同纲领》、1954年《宪法》、1975年《宪法》、1978年《宪法》、1982年《宪法》。 我国现行宪法是 1982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及其 1988年、1993年 1999年、2004年和 2018年修正案。

- 1. 新中国成立先后颁布了一个宪法性文件和四部宪法。
- 2. 三个考点:
- (1) 一个宪法性文件:《共同纲领》,是 1949 年第一届全国政协上制定通过的。注意:《共同纲领》不是新中国的第一部宪法,其性质仅是文件。
 - (2)新中国的第一部宪法是1954年《宪法》,是1954年第一届全国人大第

- 一次会议制定通过的。
 - (3) 我国的现行宪法是 1982 年《宪法》,现行宪法一共经历 5 次修正。
- 3. 我国的宪法日是每年的 12 月 4 日,因为我国的现行宪法是 1982 年 12 月 4 日通过的,为了纪念这一天将 12 月 4 日定为宪法日。



【注意】

- 1. 概念: 三个根本。
- (1) 根本制度: 社会主义制度。
- (2) 根本任务:集中力量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
- (3) 宪法作为根本法的原因: 内容根本、效力最高、制修严格。
- 2. 特征(了解即可): 根本法、公民权利的保障书(核心价值)、民主事实法律化的基本形式。
 - 3. 分类:中国是成文宪法、刚性宪法、民定宪法、社会主义类型的宪法。
 - 4. 四个基本原则:

- (1) 人民主权: 国家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
- (2) 基本人权: 2004年写入宪法, 国家尊重和保障人权。
- (3) 权力制约:中国不实行三权分立,中国的权力制约主要体现在监督和民主集中制。
- (4) 法治原则:强调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这句话本身是 1999 年入宪的;2018 年宪法修正案中将"健全社会主义法制"改为"健全社会主义法治"。
- 5. 渊源: 我国宪法的渊源不包括判例,其他都是可以的,比如宪法典、宪法性法律、惯例、国际条约。

6. 结构:

- (1) 我国宪法只有序言和正文,没有附则。
- (2) 正文分为四章,分别是总纲、公民、国家机构、"旗歌徽首"。

7. 宪法历史:

- (1)《共同纲领》是 1949 年第一届全国政协上制定通过的宪法性文件,不是新中国的第一部宪法。
 - (2)新中国的第一部宪法是1954年《宪法》。
 - (3) 现行宪法是 1982 年《宪法》, 经历 5 次修正案。
 - (4) 宪法日: 12月4日。

真题演练

- 1. (多选)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具有最高的法律效力。下列选项中可以体现宪法根本法地位和最高法律效力的有()。
 - A. 一切国家机关、政党都必须以宪法为根本的活动准则
 - B. 宪法就我国的国体和政体作出规定
 - C. 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等不得与宪法相抵触
 - D. 任何组织或者个人都不享有超越宪法的特权

【解析】1. A 项正确:体现宪法效力最高。B 项正确:体现内容根本。C 项正确:宪法具有最高法律效力。D 项正确:体现效力最高。【选 ABCD】

- 2. (单选)宪法的基本原则,不包括()。
- A. 民主协商原则

B. 基本人权原则

C. 法治原则

D. 人民主权原则

【解析】2. 选非题。B、C、D 项正确:除了基本人权原则、法治原则、人民主权原则外,还有权力制约原则。【选 A】

- 3. (单选)宪法修正案将"实行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写入宪法的时间是()。
 - A. 2018年

B. 2014 年

C. 1999 年

D. 1988 年

【解析】3. 【选 C】

- 4. (单选) 我国第一部社会主义性质的宪法是()。
- A. 《钦定宪法大纲》
- B. 《中华民国临时约法》
- C.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
- D. 1954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解析】4. A 项错误:《钦定宪法大纲》是中国历史上第一部宪法性文件,带有封建性质,是清朝末年清政府制定的。B 项错误:《中华民国临时约法》是中国历史上第一部具有资产阶级共和国性质的宪法性文件。C 项错误:《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不是宪法,只是新中国成立之前颁布的宪法性文件。【选D】

5. (判断) 我国现行宪法的结构是序言、总纲、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国家机构、国旗国歌国徽和首都。()

【解析】5. 【正确】

【答案汇总】1-5: ABCD/A/C/D/正确

Fb 粉笔直播课

第二节 我国的国家基本制度

- 一、人民民主专政制度
- (一) 人民民主专政的内涵

国家性质,即国体,是指国家的阶级本质,反映社会各阶级在国家中所处的 地位。

人民民主专政,是指中国共产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始终代表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可以使用专制的方法来对待敌对势力以维持人民民主政权。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人民民主政权在人民内部实行民主,逐步扩大社会主义民主,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对境内外敌对势力和犯罪分子实行专政。

【解析】

- 1. 人民民主专政制度: 关键词"国体"。考试会直接问"我国的国体是什么",需要知道我国的国体是人民民主专政制度。
- 2. 国体: 国家性质,讨论的是在一个国家不同阶级所处的不同地位问题,地位不同,待遇也就完全不同。在我国有两拨人,即人民和敌人,人民是统治阶级,因此对人民实行民主,在座的各位都是人民,享有各种民主权利;对于敌人(敌对势力、犯罪分子)要实行专政手段,进行强力统治,比如对于杀人、放火、背叛祖国的要抓起来关进监狱。
 - (二) 我国人民民主专政的主要特色
 - 1.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制度
- (1) 多党合作不是多党制,共产党是执政党,民主党派不是在野党,而是 参政党。
 - (2) 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是多党合作的政治基础。
 - (3)"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是多党合作的基本方针。
- (4) 共产党对民主党派的领导是政治领导,即政治原则、政治方向和重大 方针政策的领导。
 - 2. 爱国统一战线

我国新时期的爱国统一战线是由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有各民主党派和各人民团体参加的,包括全体社会主义劳动者、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拥护社会主义

耐 粉筆直播课

的爱国者和拥护祖国统一和致力于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爱国者的广泛的政治联盟。

爱国统一战线的组织形式是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简称政协。政协的职能 是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

- 1.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制度: 重点掌握第一条、第四条。
- (1) 在我国既有共产党,也有民主党派,共产党是执政党,民主党派的地位是参政党。"民主党派是在野党"表述错误,在野党是等着上台执政的党派,结合中国实际,没有哪一个民主党派敢说自己要上台执政,因此民主党派不是在野党,而是作为参政党参政议政。
- (2) 多党合作的政治基础(了解即可): 坚持共产党的领导、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意味着民主党派如果听共产党的领导,共产党会与其合作;如果不听,就可能不合作。
 - (3) 多党合作的基本方针: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
- (4) 共产党对民主党派的领导是政治领导:民主党派在政治原则、政治方向上要拥护社会主义、拥护共产党的领导,在重大方针政策上不犯错误,在其他方面共产党基本上不干涉,比如吸纳多少党员、交多少党费不干涉。注意:组织领导、绝对领导都是错误表述。
 - 2. 爱国统一战线: 统战、团结大多数。
- (1)组成:包括全体社会主义劳动者、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和拥护祖国统一和致力于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爱国者,其中"致力于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爱国者"是2018年新增的群体,关键词"复兴"。习近平总书记上台后经常提到"中国梦","中国梦"就是要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加入这类人之后能够团结更多的力量,更好地实现"中国梦"。
- (2) 爱国统一战线的组织形式: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简称"政协"。两个考点:
- ①性质: 政协不是国家机关,也不是一般的人民团体,而是爱国统一战线的组织形式。
 - ②职能: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比如"两会"中的政协会议,会

议上政协委员可以提出各种意见,建议春节多放几天假、把传统节日(七夕节、重阳节等)设为法定节假日,属于参与政治生活的体现;还可以对国家机关进行监督,看政府是否好好地为人民服务。

二、国家形式

- (一) 政权组织形式
- 1. 政权组织形式的概念

政权组织形式也就是政体,即指特定社会的统治阶级采用何种原则和方式去组织其反对敌人、保护自己、治理社会的政权机关。

2. 我国的政权组织形式

我国的政权组织形式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其基本内容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 (1) 国家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
- (2) 人民在民主基础上选派代表,组成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 代表大会,作为人民行使国家权力的机关;
- (3)国家行政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由人民代表大会产生,对它负责, 受它监督:
- (4)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对本级人民代表大会负责,人民代表大会对 人民负责。

【解析】

国家形式:人民作为统治阶级掌握国家政权,需要安排手中的权力,此处涉及国家形式,可以从横向、纵向两个维度来看。

- (1) 政权组织形式:横向,把国家的政治权力分成几块,如何组织权力运作的问题。关键词"政体",政权组织形式、政体、根本政治制度——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政权组织形式是人民代表大会"表述错误,人民代表大会是机关,"制度"二字不能遗漏。
- (2)人大制度:从国家权力的源点分析,国家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但我国有十几亿人民不能直接行使国家权力,因此人民通过选代表的方式组成人大来行使国家权力,人大(权力机关)还会产生其他国家机关,比如行政机关、司法机关、监察机关,由这些机关具体管理国家各项事务,是正向的产生过程。行政

机关、司法机关、监察机关是人大产生的,要受人大监督;人大代表是人民选出来的,要接受人民的监督,因此人大制度是正向产生和反向监督的关系。

(二) 国家结构形式

1. 国家结构形式的概念

国家结构形式是指特定国家的统治阶级根据一定原则采取的调整国家整体与部分、中央与地方相互关系的形式。如果说政权组织形式是从横向角度表现国家政权体系,那么国家结构形式则是从纵向角度表现国家政权体系。

2. 种类

单一制和联邦制。

【解析】

1. 国家结构形式: 纵向, 讨论一个国家整体和部分、中央和地方的关系问题。不同国家有不同的国家结构形式, 此处只需掌握中国的国家结构形式是单一制即可。

2. 种类:

- (1)单一制:一个国家只有一部宪法、公民只有一个国籍、地方权力来自中央授予。中国只有一部宪法、公民只有一个国籍、地方权力来自中央授予,因此中国是典型的单一制国家。
- (2) 联邦制(了解即可): 美国是典型的联邦制国家,美国的中央有中央宪法,不同的州有不同州的宪法。

三、基本经济制度

根据我国《宪法》规定,我国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经济制度是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

		全民所有制、集体所有制、混合所有制中的国有和集体
基本经	公有制经	成分
茶州度		国家政策:公有制经济是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主
价削没	济 	体。国有经济是国民经济的主导力量。国家保障国有经
		济的巩固和发展,对集体经济实行鼓励、指导和帮助

Fb 粉笔直播课

	公有制主	矿藏、水流、城市的土地属国家所有
	体地位还	宅基地和自留地、自留山,属于集体所有
	表现在自	木井 山脉 井匠 老地 滩冷笠白绿次
	然资源归	森林、山岭、草原、荒地、滩涂等自然资 源,既可以属于国家所有,也可以由法律
	国家和集	规定属集体所有
	体所有	
	包括个体经	济、私营经济和三资企业等形式
非公有制	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 国家政策: 国家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的发	
经济		
	展,并对非	公有制经济依法实行监督和管理

归属	自然资源种类
专属国家	矿藏、水流、城市的土地
专属集体	宅基地、自留山、自留地
既可以归国家 也可以归集体	森林、山岭、草原、荒地、滩涂等

- 1. 基本经济制度:根据我国《宪法》规定,我国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 经济制度是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此处的表述与经济课程讲 解内容不太一样,做宪法题按宪法的标准,涉及经济的部分就按照经济的内容做 题(将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分配制度、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 制,都纳入了基本经济制度中)。
 - 2. 公有制经济:
 - (1) 表现形式: 三种。
 - ①全民所有制: 国有经济, 比如中石油、中石化等国企, 是全民所有制。
- ②集体所有制:一部分人集体共有,比如农村的宅基地,是一个村子里的人所共有的。
 - ③混合所有制中的国有和集体成分:比如云南白药是混合制企业,其中一部

分是国有出资, 另外一部分是私企出资。

- (2) 国家政策:公有制经济是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主体,国有经济是国民经济的主导力量。联系生活实际可知,比如水、电、石油、交通运输等命脉产业都掌握在国有经济手中,因此是主导力量。
- (3) 既然国有经济是主导力量,因此国家对其的政策非常好,国家保障国有经济的巩固和发展。对集体经济的政策是鼓励、指导、帮助,因为集体经济一般存在于广大的农村、乡镇,发展起来会比较困难。
 - 3. 公有制主体地位还表现在自然资源归国家和集体所有(重点):
- (1)专属国家所有:矿藏、水流、城市的土地,口诀→城市土地上的矿泉水专属国家所有。
 - (2) 专属集体所有: 宅基地、自留山和自留地。
 - ①宅基地:在农村如果符合一定条件,集体会给一块地用于盖房子。
- ②自留山和自留地:在家门口留一些山、地,可以种黄瓜、西红柿,养点鸡、鸭、鹅等,是与农民的生活、生产密不可分的资源。
 - (3) 既可以归国家也可以归集体:森林、山岭、草原、荒地、滩涂等。
 - 4. 土地归属问题:
- (1) 分两头看:城市的土地专属国家所有;农村、城市郊区的土地,原则 上归集体所有,法律有例外规定的可以归国家所有。
- (2)记忆技巧:贵的、珍惜的资源归国家所有,比如北上广的地动辄上亿; 农村、城市郊区的土地一般没有那么值钱,原则上归村集体所有,但如果国家"盯上"也可归国家所有。
 - 5. 非公有制经济:
 - (1) 三种表现形式:
 - ①个体经济:个体工商户,比如开店卖手抓饼、烤冷面。
 - ②私营经济:典型的是各种私企,比如粉笔。
 - ③三资企业: 涉外企业, 比如在中国的麦当劳、肯德基等。
- (2)地位:非公有制经济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我国公有制经济是主体,非公有制经济是重要组成部分,因此公有制经济比非公有制经济更重要"表述错误,二者都很重要,不能直接将二者进行重要性比较。

(3) 国家政策: 国家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并对非公有制经济依法实行监督和管理。市场具有盲目性、自发性,如果不监管发展的"小火车"会跑偏。比如路边常见"跳楼挥泪大甩卖",大喇叭放着"浙江温州江南皮革厂倒闭了,原价都是 100 多、200 多、300 多的包包现价统统都只卖 20 块",走进去一看都是假货,因此要进行监督、管理。

四、选举制度

【解析】

选举制度考查较多,标注重点。

		中国公民
普遍性原则	享有选举权的基本条件	年满十八周岁
		未被剥夺政治权利

【解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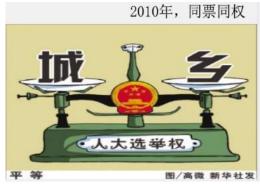
- 1. 普遍性原则,假设一个人符合选举权三个基本条件,一律可以享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三个条件:
 - (1) 中国公民: 有中国国籍。
 - (2) 年满十八周岁: 年龄达标。
 - (3) 未被剥夺政治权利: 享有相应的政治权利。

2. 注意:

- (1)精神病人:如果符合上述三个基本条件,可以享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但是如果确实不能行使,暂不行使,不会被列入选民名单。
- (2)犯罪分子:分情况讨论。如果犯罪分子未被剥夺政治权利,可以享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已经剥夺政治权利,不享有。刑法上两类人一定会被剥夺选举权和被选举权:被判处无期和死刑的、危害国家安全的。题干如果说王某被判处无期徒刑,其没有选举权。

立体区间	选举权平等性原	每个选民在每次选举中只能在一个选区享
平等原则	则的含义	有一个投票权

	不承认也不允许任何选民因民族、职业、财 产状况、家庭出身、居住情况的不同而在选 举中享有特权
	不得歧视和非法限制任何选民对选举权的 行使
更着眼于实质上 的平等	实行同票同权原则,每一代表所代表的城乡人口数相同,以及保证各地、各民族、各方面都有适当数量代表



【解析】

- 1. 平等性原则(考查相对少一些):每个选民在每次选举中只能在一个选区享有一个投票权。不管是百万富翁还是大官巨富,一次选举只能投一票。
- 2. 更着眼于实质上的平等,实行同票同权原则,每一代表所代表的城乡人口数相同,以及保证各地、各民族、各方面都有适当数量代表。
- (1) 城乡同票同权:比如城里 100 个人选出一个代表,农村也是 100 个人选出一个代表,这样才会公平。
- (2)保证各地、各民族、各方面都有适当数量代表:各地,比如河北有代表,山东、山西、广西也都要有代表;各民族,比如有一个民族人很少,也要预留席位;各方面,是各个行业,比如法律行业、新闻行业都要有代表,保护各行各业的权利。
- 3. 判断:每一个代表所代表的人口数一律相等(错误),原因:少数民族代表的人数要少于汉族。

直接选举和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省、自治区、直辖市、设区的市、自

间接选举并 用原则

治州的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由下一级人民代表大会选出 选出的代表受原选举单位监督,对原选举单位负责

不设区的市、市辖区、县、自治县、乡、民族乡、镇的人民代 表大会代表,由选民直接选出

选出的代表受选民监督, 对选民负责



【解析】

- 1. 直接选举: 普通选民/老百姓选代表, 比如老师去投票选代表。
- 2. 间接选举:由下一级人大选上一级的代表。比如全国人大代表是间接选举,是各个省选出来的。
 - 3. 选举方式: 县乡两级直接选,省市全国间接选。
- (1) 县乡两级直接选:对应第二句话。不设区的市是县级市,属于县一级; 市辖区是市下面管的区,是县一级;县、自治县也是县一级;乡、民族乡、镇是 乡一级,县一级和乡一级是直接选。
- (2)省市全国间接选:全国;省、自治区、直辖市是省一级,设区的市、 自治州是市一级,省、市、全国采用间接选举的方式。

秘密投票原	无记名投票	
则	同意、不同意、弃权、另选他人	

- 1. 无记名投票:不记名投票,投票的时候不需要写自己的名字,只需要告诉选谁。可以投同意、不同意、弃权、另选他人。"另选他人",比如甲、乙、丙三个候选人,但这三个人丁都不想选,此时可以选张三,也可以选自己。
 - 2. 当选的问题:
- (1)直接选举是双过半:全体选民过半数(大于 1/2)到场,选举活动有效; 到场选民过半数(大于 1/2)投同意票,候选人当选。比如一共有选民 100 人, 至少有 51 人到场(大于 1/2),选举有效;如果到场 51 人,至少有 26 个人投同 意票,候选人可以当选。

(2) 间接选举是全体过半:全体代表过半数同意,候选人当选。比如一共有代表 1000 人,至少有 501 人投同意票,候选人可以当选。

五、特别行政区制度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决定特别行政区的设立及其制度		
中		制定并修改特别行政区基本法的专属权		
央		基本法的修改提案权属于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		
与		院和特别行政区		
特	全国人大常委会	对基本法的解释权		
别		特区立法的	特区立法会制定的法律只须报全	
行		备案审查权	国人大常委会备案	
政			全国人大常委会认为特区立法会	
X			制定的法律有问题,可以发回,但	
的			不能撤销	
关			被全国人大常委会发回的法律自	
系			发回之日起立即失效,一般不具有	
			溯及力	
		特区进入紧急状态的决定权		
	国务院	负责管理与特区有关的外交事务		
		负责管理特区的防务 任命特区行政长官及其他主要行政官员		

- 1. 我国目前的特别行政区数量是两个,即香港和澳门,其实行高度自治,但有一定的限制。香港和澳门不享有国防权和外交权,这两项牢牢攥在中央手里; 其他基本权力,如立法权、行政管理权、司法权、终审权、独立发行货币、独立 税收等权力是享有的。
- 2. 讲义是中央和特别行政区关系的问题,在讲解国家机构的时候会附带梳理,省级可以比对特别行政区进行理解。

六、民族区域自治制度

(一) 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概念

民族区域自治制度是指在国家的统一领导下,以少数民族聚居区为基础,建立相应的自治地方,设立自治机关,行使自治权,使实行区域自治的民族的人民自主地管理本民族地方性事务的制度。

【解析】

- 1. 民族区域自治制度考试常考,标注重点。
- 2. 概念关键词:聚居区。考试的时候可能偷换概念,将"聚居区"偷换成"居住区"。在少数民族的居住区为基础,建立自治地方(错误),原因:必须得在少数民族集中聚在一起的地方设置自治地方。

(二) 民族自治地方

民族自治地方包括自治区、自治州和自治县。民族乡则不是民族自治地方。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是自治区、自治州和自治县的人民代表大会和人民政府。根据《宪法》的规定,自治区、自治州、自治县的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中应当有实行区域自治的民族的公民担任主任或副主任。自治区主席、自治州州长、自治县县长由实行区域自治的民族的公民担任。

- 1. 自治地方:分为三级,分别是自治区(相当于省一级)、自治州(相当于市一级)和自治县(相当于县一级)。注意:民族乡则不是民族自治地方,因为乡里人一般比较少,形成不了聚居区。
- 2. 自治机关:自治区州县的人大和政府,有且只有两个。注意:法院、检察院、监察委都不是自治机关。
 - 3. 官员选任: 少数民族是自己管理自己的事务, 在官员选任上有一定要求。
- (1) 自治区、自治州的人常:实行区域自治的民族的公民担任主任或副主任,即主任或者副主任其中之一是当地的即可。比如宁夏回族自治区人常的主任是汉族人,副主任是回族人,"其中之一是当地的",符合规定。
- (2) 政府:自治区主席、自治州州长和自治县县长由实行区域自治的民族 的公民担任,即政府行政一把手是当地民族的公民。比如宁夏回族自治区的区主

席是回族的、内蒙古自治区的区主席是内蒙古的。

(三) 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权

【解析】

重点掌握第1条、第2条和第6条。

- 1. 制定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
- 2. 根据当地民族的实际情况,贯彻执行国家的法律和政策。
- 3. 自主地管理地方财政。
- 4. 自主地管理地方性经济建设。
- 5. 自主地管理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
- 6. 组织维护社会治安的公安部队。
- 7. 使用本民族的语言文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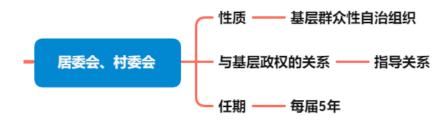
【解析】

- 1. 第1条: 只有自治地方的人大可以制定,人常没有该权限,其不是自治机关。
- 2. 第 2 条:变通执行权。假设国家的政策和少数民族地方情况不一样,此时可以变通或者停止执行。比如在汉族,《民法典》规定的法定婚龄是男 22 周岁、女 20 周岁,但是如果有少数民族人想鼓励大家生育,规定男 20 周岁、女 18 周岁结婚是可以的,属于根据当地的实际情况进行变通。
- 3. 第 3-5 条: 财政、经济建设和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都属于政府的行政管理事项,民族自治地方的政府可以管理。
- 4. 第 4 条: 实现这一职能,需要经过国务院的批准。不是随意组织的。注意: 开展边境贸易也需要国务院的批准,很多少数民族和国外接壤,涉外需要国务院 批准。
 - 5. 第 5 条: 比如蒙古族可以用蒙语、维族的可以用维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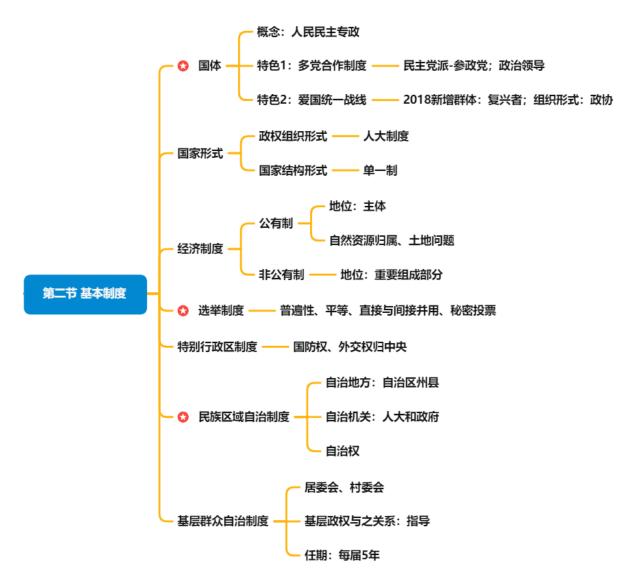
七、基层群众自治制度

根据《宪法》第111条的规定,城市和农村按居民居住地区设立的居民委员

会或者村民委员会是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基层政权与它们的关系是指导关系,它们在基层政权或其派出机关的指导下进行工作。



- 1. 基层群众自治制度(一般考查的比较简单): 涉及两个主体,居委会(城市)、村委会(农村)。
- 2. 性质: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村委会和居委会是国家机关、基层政权" 是表述错误,其性质是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是百姓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 服务的组织。
- 3. 村委会、居委会和基层政权是指导关系:基层政权,比如乡政府、镇政府可以指导工作,听不听是村委会、居委会自己选择。
- 4. 任期: 居委会、村委会每届任期 5 年, 居委会、村委会成员可以连选连任。比如一个村委会大妈, 大家愿意选她, 其可以一直干下去。



【注意】

1. 国体:

- (1) 概念: 人民民主专政。
- (2) 特色 1: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制度,民主党派是参政党,不是在野党: 共产党对民主党派是政治领导。
- (3)特色 2:爱国统一战线,2018年新增团体是"致力于伟大复兴的爱国者";爱国统一战线的组织形式是政协,其不是国家机关、一般的人民团体,职能是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

2. 国家形式:

- (1) 政权组织形式=政体=根本政治制度,是人大制度。
- (2) 国家结构形式:中国是单一制。

- 3. 经济制度: 公有制为主体, 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
- (1) 公有制:公有制是主体,国有经济是主导。
- ①体现在自然资源归属:"城市土地上的矿泉水"专属国家,宅基地、自留山和自留地专属集体,森山草荒滩既可归国家也可归集体。
- ②土地问题:城市土地专属国家所有;农村、郊区土地原则归集体,法律有例外规定的归国家所有。
 - (2) 非公有制: 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
 - 4. 选举制度:
 - (1) 普遍性: 三个基本条件,中国公民、年满 18 周岁、未被剥夺政治权利 (享有相应的政治权利)。
 - (2) 平等:
 - ①形式平等:一个选民一次选举中只能投一票。
 - ②实质平等: 城乡同票同权: 各地、各民族、各方面都有适当数量代表。
 - (3) 直接与间接并用: 县乡两级直接选、省市全国间接选。
 - (4) 秘密投票: 不记名投票。
- 5. 特别行政区制度:香港和澳门享有很多自治权力,立法、行政管理、司法权和终审权等可以独立享有,但不享有国防/军事权、外交权。
 - 6. 民族区域自治制度:
 - (1) 自治地方: 分成自治区、州、县。
- (2) 自治机关是人大和政府。人常中,主任或者副主任其中之一是当地民族的公民,政府,行政一把手必须是当地民族的公民。
- (3) 自治权:立法和行政的自治。比如自治地方人大可以制定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行政管理,经济、财政、科教文卫体等;有变通执行权;可以组织维护社会治安的公安部队,但需要国务院批准,开展边境贸易也是国务院批准。
 - 7. 基层群众自治制度:
 - (1) 居委会、村委会不是国家机关、基层政权,而是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
 - (2) 与基层政权: 指导关系。
 - (3) 任期:每届任期5年,可以连选连任。

真颢演练

- 1. (单选) 我国的政体是()。
- A. 人民民主专政制度
- B.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 C.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
- D. 民族区域自治制度

【解析】1. B 项正确: 政体是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A 项错误: 人民民主专政是国体、C、D 项错误: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以及基层群众自治制度,属于三大基本政治制度,地位没有那么高。【选B】

【注意】

- 1. 政体、政权组织形式、根本政治制度: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关键词"政代"。
- 2. 国体、国家性质:人民民主专政制度,关键词"国专"。
- 2. (单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体是()。
- A. 人民民主专政

B.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C. 政治协商制度

D. 民主集中制

【解析】2. "国"对应"国专"。【选 A】

- 3. (单选) 我国的国家结构形式是()。
- A.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B民族区域自治制度

C. 人民民主专政制度

D. 多民族的单一制国家

【解析】3.D项正确:是单一制。【选D】

- 4. (单选)根据《宪法》和《民法典》,下列自然资源中不专属于国家所有的财产是()。
 - A. 矿藏

B. 土地

C. 水流

D. 海洋

【解析】4. 涉及自然资源归属。

B 项正确:不专属于国家所有的财产,即国家可以有集体也可以有的,为土地。土地问题分两头,城市土地专属国家所有;农村和郊区土地,原则归集体,例外归国家。

D项错误:涉及《民法典》的知识,专属国家的自然资源是"荒岛海域没 WiFi,水军守城把矿开",荒岛-无居民海岛、海域-海域、WiFi-无线电频谱资源,水-水流、军-国防资产、城-城市的土地、矿-矿藏。【选 B】

5. (单选)在一次人大代表直接选举中,某高校选区应投票的选民人数为5000人,实际参加投票的选民人数为2350人,根据投票结果,张某获得1675票,李某获得1042票,赵某获得778票。依照法律规定,当选的代表为()。

A. 张某

B. 李某

C. 赵某

D. 三人均未当选

【解析】5. 考查当选问题。D 项正确:直接选举"双过半",参加投票的选民要过半数到场,但"选民人数为5000人,实际参加投票的选民人数为2350人"未超过2500人,选举直接无效,因此三人都没有当选。【选 D】

6. (单选) 我国宪法规定,选举可实行直接选举和间接选举的方式,其中对人大代表实行间接选举的区域是()。

A. 省

B. 市辖区

C. 县

D. 镇

【解析】6. A 项正确:省市全国间接选。B、C 项错误:县一级,是直接选举。D 项错误:乡一级,是直接选举。【选 A】

- 7. (多选)依据我国《宪法》,下列不具备选举权和被选举权的情形有()。
- A. 在中国长期居住的加拿大国籍的大山
- B. 还有一个礼拜过 18 周岁生日的小明
- C. 因乱停车受到处罚的张某
- D. 因故意杀人被判处无期徒刑的汪某

【解析】7. 选举权的条件:中国公民,年满 18 周岁,未被剥夺政治权利。 A 项正确:不是中国公民。B 项正确:不到 18 周岁。C 项错误:不会影响选举权和被选举权,属于行政方面的处罚。D 项正确:判处无期会被剥夺政治权利,不享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选 ABD】

- 8. (多选)下列关于我国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说法,正确的是()。
- A. 民族自治地方包括自治区、自治州、民族乡
- B. 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仅指该地方的人民代表大会
- C. 民族自治地方的行政一把手由本民族的公民担任
- D. 与外国接壤的民族自治地方开展边境贸易应当经过国务院批准

【解析】8. A 项错误:民族自治地方包括自治区、自治州、自治县。B 项错误: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指的是人大和政府。【选 CD】

9. (判断)农村和城市郊区的土地,除由法律规定属于国家所有的以外,属于集体所有。()

【解析】9. 原则归集体,例外归国家。【正确】

10. (判断) 在我国,村民委员会是村民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的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

【解析】10. 是性质。【正确】

【答案汇总】1-5: B/A/D/B/D; 6-10: A/ABD/CD/正确/正确

第三节 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一、我国公民的基本权利

平等权 公民依法平等地享有权利,不受任何不合理的差别对待, 要求国家法律给予权利同等保护

【解析】

1. 平等权: 公民不受任何不合理的差别对待, 意味着我国法律允许合理差别。

2. 合理差别,比如《劳动法》规定禁止未成年从事矿山、井下、有毒有害劳动,是合理的。未成年人是祖国的未来、民族的希望,危险作业不能让未成年去做,给予特殊保护不违背平等权。

	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政治权利和自由	政治自由,包括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游行、示威的					
	自由					

【解析】

- 1. 政治权利和自由是常考点,考查比较简单,给出多选题问我国的政治权利和自由包括哪些,能够对应即可。
 - (1) 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 (2) 政治自由,包括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游行、示威的自由。
- 2. 注意挖坑点: 宪法没有规定罢工自由; 宗教信仰自由也不是政治权利和自由, 其是单独的权利; 人身自由和权利也不属于政治权利和自由。

监督权和获得赔偿	ᆙ	7#111#7	10 H	孙苏	由) 丘47	
权	监督权包括批评权,	建以似,	控 古、	位半、	中外仪	

【解析】

- 1. 获得赔偿权:针对国家赔偿。假设国家给老百姓造成了损害,国家也需要 老老实实、诚诚恳恳的给老百姓赔钱,比如张玉环案,27年前被刑讯逼供含冤入 狱,后发现了真凶,国家赔偿了496万,是取得国家赔偿权的体现。
 - 2. 监督权(5项):批评权,建议权,控告、检举、申诉权。
- (1) 批评、建议权:针对一切行为。意味着只要对国家机关及其公职人员有不满意的地方,都可以提出批评、建议。比如办事窗口过矮可以提出批评,建议加高一些;在办理身份证的时候发现照片拍的不好,可以建议提高摄影技巧。
- (2) 控告、检举、申诉权:针对违法失职行为,也就是做错事的时候才能提出。比如日常生活中有一些当官的贪污贿赂、腐败,此时是可以检举,当事人还可以控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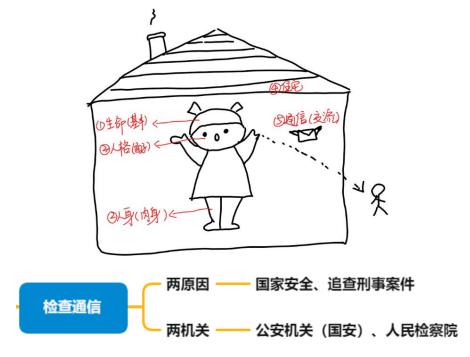
耐 粉笔直播课

宗教信仰自由	宗教信仰自由是指公民依据内心的信念,	自愿地信仰宗教
	的自由	

【解析】

宗教信仰自由:可以选择信教或不信教,可以选择什么时候信教、信哪种。 但是我国是不可以自由传教的,因为传教属于宗教活动,只能在宗教活动场所内 进行。

人身自由	生命权
	人身自由,即公民的身体不受非法侵犯,即不受非法限制、
	搜查、拘留和逮捕
	人格尊严不受侵犯,具体包括:禁止用任何方法对公民进
	行侮辱、诽谤和诬告陷害
	公民的住宅权不受侵犯,禁止非法搜查或者非法侵入公民
	的住宅
	通信自由和通信秘密



【解析】

1. 人身权(常考点): 宪法中可以将人身自由分为狭义的和广义的。狭义的人身自由指的是公民的身体(肉体)不受到侵犯。

- 2. 广义的人身自由包括以下五项。考试可能考查多选题,问宪法规定的人身 权有哪些。如图,作为一个人,首先得活着有一条命,是生命权;仅仅活着是不 够的,肉体也需要自由的行动,不能捆住手脚,是人身自由;还要在精神上、人 格上有尊严、有面子的活着,是人格尊严权;肉体和高贵的人格得有地方放,放 在住宅里,所以有住宅权;一个人不能独活,需要和有趣的灵魂交流,所以需要 有通信自由、通信秘密。
 - (1) 生命权:每个人都有一条命,不能随意侵犯,否则涉嫌故意杀人。
- (2)人身自由:公民的身体不受非法侵犯,即不受非法限制、搜查、拘留和逮捕。比如王某去超市买东西,出去的时候警报响了,此时保安扣下王某搜身是不行的,其没有权力限制和搜查,涉嫌侵犯王某的人身自由。
- (3) 人格尊严不受侵犯:禁止用任何方法对公民进行侮辱、诽谤和诬告陷害。侮辱,比如往王某脸上泼粪;诽谤,比如说王某和王晓某有不正当关系,天天手拉手一起上厕所;诬告陷害,比如说王某收受贿赂、包养 18 个情妇。
- (4)住宅权不受侵犯:禁止非法搜查或者非法侵入。关键词"搜查和侵入", 比如卖掉、烧掉王某的房子,不是侵犯王某的住宅权,侵犯的是财产。
 - (5) 通信自由和通信秘密:
- ①通信自由: 想和谁通信就和谁通信,比如甲就喜欢乙,可以和乙发短信、打电话。
- ②通信秘密:通信的内容是秘密,他人不可以非法窥视、监听。比如甲给乙打电话,不能监听。国家可以检查通信,但需要符合条件"两原因+两机关"。两原因:要么是出于国家安全的考虑,要么是追查刑事犯罪的必要。两机关:公安机关(包括国安,规定在《邮政法》中)、人民检察院。法院不能检查公民通信,基于民事案件的需要也是不能检查的。

社会经济、文化教 育方面的权利

财产权。公民的合法的私有财产不受侵犯;国家依照法律规定保护公民的私有财产权和继承权;国家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可以依照法律规定对公民的私有财产实行征收或者征用并给予补偿

劳动权。有劳动能力的公民有从事劳动并取得相应报酬

的权利。劳动既是公民的权利,也是公民的义务 休息权。劳动者有休息的权利 受教育权。受教育既是公民的权利,也是公民的义务 获得物质帮助权。公民在年老、疾病或者丧失劳动能力的 情况下,有从国家和社会获得物质帮助的权利 文化权利和自由。公民有进行科学研究、文学艺术创作和 其他文化活动的自由

【解析】

1. 财产权:

- (1)公民的合法的私有财产不受侵犯;关键词"合法"。判断:公民所有的财产都神圣不受侵犯(错误),原因:"不是所有",保护合法财产,贪污受贿来的、偷来的、抢来的等非法的不受保护;不是"神圣",公共财产才是神圣不受侵犯。
- (2)国家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可以征收或者征用并给予补偿。"无偿征收" 表述错误,比如拆迁是征收后给予补偿;去年疫情期间很多工厂被征用生产口罩, 也会给予补偿。
- 2. 劳动权和受教育权:宪法上,有且只有劳动权和受教育权既是公民的权利,也是公民的义务,关键词"劳教"。
- 3. 休息权: 主体只有劳动者。判断: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都有休息的权利(错误),原因: 只能限定为劳动者。假如王某每天过着和猪一样的生活,吃饱睡、睡饱吃,没事刷刷微博,天天都在休息,没有劳动。
 - 4. 获得物质帮助权:
- (1)条件:公民在年老、疾病或者丧失劳动能力的情况下,有从国家和社会获得物质帮助的权利,即"老、病、丧"。
- (2) 遭遇自然灾害时、极度贫困时,没有从国家和社会获得物质帮助的权利。
 - 5. 文化权利和自由:
- (1)公民有进行科学研究(研究抗新冠肺炎的疫苗)、文学艺术创作(写一首情诗)和其他文化活动(看电影、跳广场舞)的自由。

(2)区分创作和出版:比如甲喜欢看《金瓶梅》,想写一本《金瓶梅续集》, 创作属于文化权利和自由;如果想要出版,出版属于政治权利和自由。写书和出 版是两回事。

特定人的权利也可称为特定主体的权利。宪法除对所有公民都普遍享有的权利和自由作出具体规定外,还对具有特定情况的公民设置专门的规定,给予特别的保护。主要内容有: 1. 保护妇女的权益; 2. 保护婚姻、家庭、母亲、儿童和老人; 3. 保护华侨、归侨和侨眷的权益;

【解析】

特定人的权利(考查较少、了解即可):对特定群体和弱势群体给予特殊保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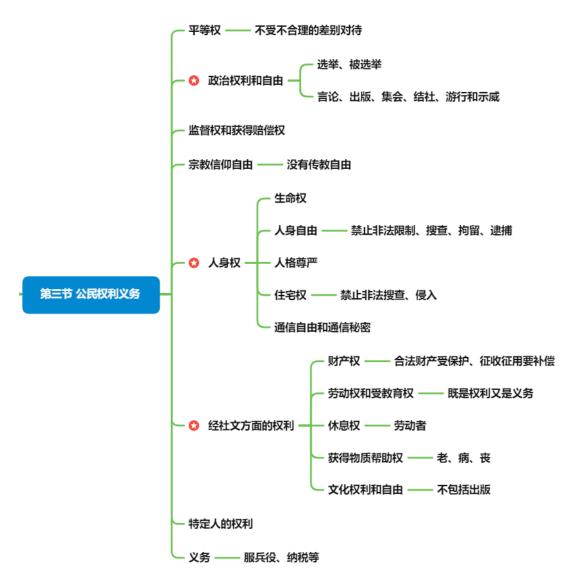
4. 保护军烈属的权益

- (1) 保护妇女的权益和保护婚姻、家庭、母亲、儿童和老人:保护比较全面,除了青壮年男性,其他的都被特定保护了,可以用排除法记忆。
- (2) 保护华侨、归侨和侨眷的权益:华侨是有中国国籍的人(中国人),但 长期生活在国外;归侨是华侨回国后;侨眷是华侨和归侨在国内的亲眷,比较特 殊,给予保护。
 - (3) 保护军烈属的权益: 军烈属对国家作出贡献,给予特别的保护。
 - 二、我国公民的基本义务
 - 1. 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
- 2. 遵守宪法和法律,保守国家秘密,爱护公共财产,遵守劳动纪律,遵守公共秩序,尊重社会公德。
 - 3. 维护祖国的安全、荣誉和利益。
 - 4. 保卫祖国、依法服兵役和参加民兵组织。
 - 5. 依法纳税。

6. 其他方面的基本义务。

【解析】

- 1. 不需要死记硬背,比如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遵守公共秩序,尊重社会公德,维护祖国的安全,三观正都能判断出来。
 - 2. 注意: 服兵役仅仅是一项义务, 不是权利; 纳税也是义务。



【注意】

- 1. 平等权:强调公民不受任何不合理的差别对待,但不是"不受任何差别对待"。
 - 2. 政治权利和自由:
 - (1) 选举和被选举权。

- (2) 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游行和示威六大自由。
- 3. 监督权:
- (1) 批评、建议权,针对一切行为;控告、检举和申诉,针对违法失职行为。
 - (2) 获得赔偿权:针对国家赔偿。
- 4. 宗教信仰自由,可以信或不信,可以选择何时信教,选择信哪种。我国没有传教自由。
 - 5. 人身权:
 - (1) 生命权。
 - (2) 人身自由:禁止非法限制、搜查、拘留、逮捕。
 - (3) 人格尊严。
 - (4) 住宅权:禁止非法搜查、侵入,烧房子的行为不是侵犯住宅权。
- (5)通信自由和通信秘密。两原因(基于国家安全的考虑+刑事案件需要), 两机关(公安机关/国安+检察院)可以检查,法院不能检查、监察委也不能检查 通信。
 - 6. 经济文化方面的权利:
- (1) 财产权:公民的合法私有财产受保护,神圣不可侵犯是公共财产;为 了公共利益可以征收征用,但要给予补偿。
 - (2) 劳动权和受教育权 (有且只有), 既是权利又是义务。
 - (3) 休息权: 主体是劳动者,不能说所有公民都有休息的权利。
 - (4) 获得物质帮助: 老、病、丧,不包括遭遇自然灾害。
- (5) 文化权利和自由: 不包括出版。文化权利和自由,是创作自由、文化 欣赏自由、其他文化活动的自由。
- 7. 特定人的权利:华桥、归桥、侨眷、妇女、母亲、家庭婚姻、儿童、老人等会给予特殊保护。
 - 8. 义务: 服兵役、纳税等。

真题演练

1. (多选)下列属于我国公民的基本权利的有()

A. 平等权

B. 宗教信仰自由

C. 服兵役

D. 受教育权

【解析】1. C 项错误: 服兵役是义务。【选 ABD】

2. (单选)下列权利中,属于公民基本权利中的政治权利和自由的是()。

A. 言论自由

B. 宗教信仰自由

C. 批评建议权

D. 休息权

【解析】2. A 项正确: 政治权利和自由包括选举和被选举权,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游行、示威。B 项错误: 是一项单独的权利。C 项错误: 属于监督权。D 项错误: 属于社会经济权利,因为劳动者享有休息的权利。【选 A】

- 3. (单选)下列选项中,不属于我国公民人身自由权的是()。
- A. 劳动者的休息权
- B. 公民的身体不受非法侵犯
- C. 公民的住宅不受侵犯
- D. 公民的通信自由和通信秘密受法律保护

【解析】3. 选非题。A 项错误:属于社会经济权利。人身权包括生命、人身、人格、住宅和通信。【选 A】

- 4. (单选)根据《宪法》的规定,下列选项中既是公民的基本权利又是公民的基本义务的是()。
 - A. 服兵役

B. 监督

C. 劳动

D. 赡养老人

【解析】4. C 项正确: 既是公民的基本权利又是公民的基本义务,有且只有劳动权和受教育权。A 项错误: 是义务。B 项错误: 是权利。D 项错误: 是义务。

【选C】

5. (单选) 我国《宪法》规定,下列选项中不是公民获得物质帮助权条件的是()。

A. 公民年老时

- B. 公民患病时
- C. 公民遭受自然灾害时
- D. 公民丧失劳动能力时

【解析】5. 选非题。C 项错误:获得物质帮助权的是"老、病、丧"。遭受自然灾害时,原则上没有宪法上的获得物质帮助权。【选 C】

- 6. (多选)根据我国《宪法》规定,下列关于公民基本权利的说法,正确的有()。
 - A. 公民有进行科学研究、文学艺术创作的自由
 - B. 公民有休息的权利
 - C. 公民的通信自由和通信秘密受法律保护
 - D. 公民被剥夺政治权利后, 仍然具有出版自由

【解析】6. A 项正确:是文化权利和自由。B 项错误:休息权的主体是劳动者。C 项正确:是公民人身权的内容。D 项错误:出版是政治权利和自由中的一项。被剥夺政治权利后,选举权和被选举权,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游行、示威都没有了。【选 AC】

【答案汇总】1-5: ABD/A/A/C/C: 6: AC

【注意】

- 1. 宪法是根本法,因为宪法内容根本、效力最高、制修严格(正确)。
- 2. 我国宪法是成文宪法、柔性宪法、民定宪法、社会主义类型宪法(错误), 原因: 刚性宪法。
- 3. 三权分立是我国宪法的基本原则(错误),原因:我国是权利制约原则,三权分立是西方的。
- 4. 我国宪法的渊源也包含宪法判例(错误),原因:我国没有宪法判例,不能作为审判依据。
 - 5. 我国宪法是由序言和正文组成的,没有附则(正确)。
 - 6. 我国现行宪法是82宪法(正确)。
 - 7. 我国的国体是人民民主专政制度(正确),原因:口诀"国专"。

- 8. 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是社会主义(错误),原因:"政代",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社会主义制度是根本制度。
 - 9. 民主党派是在野党(错误),原因:民主党派是参政党。
- 10. 政协是国家机关(错误),原因:政协不是国家机关、一般的人民团体,是爱国统一战线的组织形式。
 - 11. 城市的土地专属国家所有(正确)。
 - 12. 选举权的条件是中国公民、年满 18 周岁、有政治权利(正确)。
- 13. 我国的省级人大代表由选民直接选举产生(错误),原因:省市全国间接选。
 - 14. 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包括人大和政府(正确)。
- 15. 村委会、居委会的性质是基层政权(错误),原因:是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
- 16. 平等权意味着公民不受任何差别对待(错误),原因:不受任何不合理的差别对待。
- 17. 劳动和服兵役既是权利,也是义务(错误),原因:劳动和受教育既是权利,也是义务。
- 18. 公民的文化权利包括文化欣赏自由、言论自由、出版自由(错误),原因: 言论、出版属于政治权利和自由。
 - 19. 住宅权属于公民的财产权(错误),原因:单独说住宅权属于人身权。
 - 20. 获得物质帮助权的条件是年老、疾病、丧失劳动能力(正确)。

遇见不一样的自己

Be your better self

